

公开立法怎么沦为“公然忽悠”

毕诗成

乳品新国标一公布，就被指责“大步倒退”。费时费事，怎么就搞出这么个东西来？11月28日的《人民日报》给出了答案：据参与乳品标准制订的专家表示，乳品新国标初稿由蒙牛、伊利及光明集团等起草；送审稿中菌落总数、蛋白质含量这两项关键性标准在国标出台前被“莫名”推翻。专家呼吁卫生部公开会议纪要，让公众了解定标过程。

在此之前，广州市奶业协会理事长王丁棉反映中国乳业行业标准是“全球最差标准”，因为“被个别大企业绑架”，现在才知道，岂止是“绑架”啊，简直就是奶业巨头直接下的蛋！

旨在约束乳品企业的管理标准，简直就是“与虎谋皮”：“巴氏奶标准初稿的起草单位是蒙牛乳业集

团，生鲜乳标准由伊利集团起草，酸奶标准则由光明集团起草。”估计立法者自己也觉得太荒唐，不好意思摆到桌面上，这样的信息没敢公布；多次参加标准讨论会的专家四处打听也搞不清楚，一些关键性标准，为什么最后一刻会被推翻；而多名奶业专家现在的感受就是无助、无语、无可奈何。

讨论形成的“生乳菌落50万个、蛋白质2.95克”的标准，到公布时一夜之间变成了“生乳菌落200万个，蛋白质2.8克”，谁投下了关键一票，没人知道。标准降低只是问题一面，同样严峻的是：一个堂而皇之、公开立法的工作，最后还是没有摆脱“瓜田李下”的嫌疑，还是没有摆脱“暗箱操作”的指责，还是没有

摆脱“个别人拍脑袋做主”的窠臼——这俨然是对公开立法的嘲讽。某种意义上，说这是公然的忽悠，恐怕也不过分。在这样的现实面前，此前那些“低标准是为了保护奶农”“低标准符合中国国情”之类的说辞，都变得苍白无力。

民众不得不接受自己是弱势群体，但不能被当成弱智人群；民众没少被忽悠，但不能被当成傻瓜公然的忽悠。乳品安全国标的制定过程，“召开工作会议20余次，草案公开征求意见60天，同时向世贸组织通报，其间，共收到国内外反馈意见2000余条。”形式做得很足，姿态摆得够够，表面工作做了一大堆，可问题是，所有的形式不能被临门一脚彻底否掉——如果只是为了“开门立法”的

表演，各界形成的共识根本没打算被接受，最后可以被“不明来源”的力量随意推翻，这些形式，还有什么意义呢？所有这些形式文章，是不是可以被理解为滥用纳税人的钱，演政绩主义的戏呢？

一个错误的立法过程，等于是在污染一个水源。立法者偷偷地让乳业巨头做国标的底稿，已经播种下错误的种子；最后一刻漠视专业讨论、共识观点，向乳企和短期利益妥协，再次播种下错误的种子。到底要让人付出多少代价，现在还难以评估。我们知道的是：开门立法、民主立法，不是做做样子就能糊弄出来的，表面文章可以做一大堆，只有形式没有内容，不过也只是新瓶子装点旧酒。

暗箱摆在阳光下，它还是暗箱，让阳光照射到每一个部位，才可能不再是暗箱，虚假的民主表演易做，涤荡某些长官脑子里“代替民主做主”的思维难做，抵制既得利益者的干扰和绑架难做，摀住所有立法者敬畏规则尊重民意这事儿难做，让每一个在博弈过程中发表观点、发挥作用的人公开接受舆论监督也难做。



高考黑幕不能空有曝光而无回应

熊志

在看到《中国青年报》关于宋江明的报道后，陈彬联想到了自己的验血经历。陈彬2011年4月参加了贵州公务员考，总成绩第一的陈彬因“白细胞数目偏低”，被告知不能被录用。而他以个人名义在安顺市人民医院和其他不同医院的至少5次验血结果显示，参加公务员招录体检出现异常的那项指标正常。

(11月28日《中国青年报》) 不足一月，这已是媒体披露的第四起“体检刷人”事件。虽说，于陈彬的遭遇而言，在公正的调查结果之前，任何先入为主的调查与判断，都有非理性之嫌，但毋庸置疑，从宋江明到施欣到李丰再到陈彬，这一连串疑案丛生的却又殊途同归的叙事，早已影射出高考公平的深度困境。

稍具常识的审视，便不难发现贯穿始终的疑云：招录体检的指标异常，无不与自行检测呈现惊人的矛盾与错位——宋江明“被贫血”，施欣转移酶“被升高”，李丰“被乙肝”，而陈彬则白细胞“被降低”。头名之绩，为诡异的官方体检所消弭；体魄健康的他们，亦不得不让路于替补者。

所有的困惑，都指向了那掺杂了太多暧昧与浑浊的体检程序。一如多数人所忧心，囿于笔试、面试环节作假成本和风险的日益高企，热衷于走旁门左道之徒，逐渐实现了钻营手法的转移；而检测程序的封闭，内容的专业，以及医院对操作权、解释权的垄断，凡此种种，皆对招录体检的“上下其手”，只是不费吹灰之力的篡改；而低廉的违规，高昂的举证，亦给予了权力与金钱翻云覆雨的空间。此时，消失的公平，就如一张薄薄的体检单，不过是可供作假者肆意改写的字符。

持续的曝光与揭露，固然能形成舆论的倒逼，但须知，这种非常规救济，终究是个体式的单兵突进，在规则的整体沦陷面前，它难掩力量的贫乏与无力。如果说，对存在不公考之中的丑陋与黑暗的揭示，是媒体在履行天职，那么，对痼疾缠身的招录体检制度的修缮重塑，则是职能部门无可回避之责。

逼农种苹果岂止是“不妥”

北方

11月中旬，甘肃庆宁县米桥乡农民在农田内种植的小麦被乡里派人推倒，并被要求种苹果树。米桥乡乡长称，对于种植苹果树的村民，当地政府给予每亩200元的补贴，但大多数村民称未拿到这笔补贴。

(11月28日《京华时报》) 这件事让人不解之处有两点：一是乡里表示种植苹果的，每亩地会给予200元的补贴，而种植农民却大多表示：“没拿到过这笔补贴”。那么很显然，我们的疑问是，补贴去了哪里？

二是农民不会种苹果树，何以“也没有技术员提供指导，种下的苹果树很难成活”？死了种，种了再被冻死，如此恶性循环，难道当地相关部门所想要的结果吗？

其实说白了，一方面，毁农田，种果树，是当地政府部门的一种“折腾”。显而易见的是，关于当地的土壤、生长环境、种植苹果收益与风险评估、技术力量支持等相关细节，强迫农民种植的政府部门并未做详细的研究与评价。毁掉农民小麦，强迫种果树，完全就是一个拍脑袋的决策，是执政冒进主义对土地的折腾，对农民利益的严重侵害。

另一方面，强迫种果树背后是歪曲的政绩观念作祟。农民种果树，三年才挂果，三年内吃什么喝什么？这不是当地政府部门所需要考虑的事情。而果树是否种活，是否需要技术支持？这也是农民自己的事情。种活的果树挂果情况如何，收成如何，能否盈利？这显然也跟当地政府部门无关。唯一有关之处，恐怕是当地对上级部门上报的相关报表上，多了“大力发展果树种植，全年栽种果树X千亩，XX万棵”。

对于宁县米桥乡之举，县国土局副局长赵力田承认强迫农民种果树做法不妥。这种坦然的态度很让人欣慰，然而，这仅仅是不妥吗？补贴去了哪里？农民损失有多大？全县甚至全国还有多少类似的情况？这些，显然都是需要我们仔细追问之处。

新闻背景 四川宜宾市选拔70名曾受到省、市表彰的优秀环卫工人于18日起分4批前往新加坡考察学习，他们将通过参观、访问的形式，了解新加坡先进的环卫作业和管理经验。据悉，这是宜宾市第二次由政府埋单组织优秀环卫工人出国(境)考察学习。

(11月28日《人民日报》)

别拿“环卫工出国考察”不当“出国”

刘楚汉

环卫工人属于弱势群体，从事脏苦的工作却常常得不到应有的尊重。在这样的现实语境下，宜宾组织优秀环卫工人出国考察学习，注定会引来关注和好评。不过，或赞或弹，一个基本的前提，应该是首先搞清楚这个举措究竟是工作需要还是给予优秀环卫工人的福利待遇？

所谓工作需要，就是说出国考察确实是为了学习国外先进经验，用以提高我们的环卫工作水平。这样的初衷当然很好。可问题在于，学习先进经验是否一定要出国呢？国情不同，国外的先进经验究竟是否适合我们呢？再说，即使环卫工人的确能从国外学到很多适用的经验，但那些先进的工作方式和模式

能否真正在国内推广使用，环卫工人们决定得了吗？

进一步来看，组织优秀环卫工人出国考察是政府行为，完全由政府埋单。该笔经费很可能会被列入城管局乃至更高层面的“三公”消费支出当中。可事实上，国家对控制各级政府机关的“三公”支出一向要求很严，那么置之于压缩“三公”支出的宏大视野，此次考察是否必须，投入与产出是否效益匹配呢？恐怕，并不能因为出国考察的主体从习惯中的领导变成了环卫工人，这个问题就可以忽视。

更大一种可能，让环卫工人出国考察，本质上更是个带有福利性质的奖励措施——借考察学习之

名，让优秀环卫工人们放松心情，出国游玩。事实上，相信很多人在看到这个信息时，潜意识中都是这样想的。有环卫工人自己也表示，出国考察不如涨点工资、发点过节费等等。或许，以出国旅游为奖励并非绝对不行，可是把出国旅游冠以考察学习的名头，动机大概就不那么纯洁了。借考察学习之名行公款旅游之实，不正是长期以来备受诟病的机关腐败之一吗？

当然，相对于领导出国游玩，组织环卫工出国，必然少之又少，也不必成为反对公款消费的打击重点。问题是，为环卫工人组织学习考察名义下的公款旅游，必然会强化对这种错误行为的正当性意识。这一

次出国的是环卫工人，下一次，不知会有多少领导出国因此次的铺垫而更加理直气壮。抑或，仔细查实一下，即便是此次环卫工的出国考察团中，有多少“带队”或者“随行”的领导，可能也未必是个小数字。

出国考察必须从严格控制，以考察学习为名的公款旅游必须坚决制止。所以，千万别拿“环卫工出国考察”不当“出国”。不管出国的是领导还是普通职工，都一样必须接受公众的监督，这是现代社会对公共管理的应有要求。



环卫工“出国考察式福利”意义有多大？

刘义杰

环卫工作为社会底层的职业者不仅待遇低、工作苦，公众对之的歧视视恐怕更是“环卫工之痛”。因此，看到环卫工也能出国考察这样的新闻，个人感情上还是挺欣慰的。但作为理性人，我们要问其效果究竟有多大？

不妨让我们看几个例子，《黔中早报》报道：据调查，去年贵阳环卫一线的伤害总人数为81人。平均约5天就有一名环卫工人因车祸致伤，平均每73天就有一名环卫工人因车祸死亡。《河北工人日报》报道：汉阳闹市街头，一妇女遛狗时让狗随地便溺，环卫工上前制止反遭妇女破口大骂。乃至，武汉市市长唐良智看望受辱环卫工周昌年并就此表态：女子“素质极差”，环卫工“辛苦了”。这两个例子告诉我们“环卫工之痛”如同希腊神话里的“阿喀琉斯之踵”，其要害在于“大地”，即大环境，在于整个机制。而“出国考察式福利”作为“绣球式”的福利，并不能作为以上两个新闻的钥匙。

可以说，发生汉阳闹市街头这个新闻时，曾经有网友说，真正挽回环卫工群体受到的委屈，真正让所有的基层工作岗位变得有尊严起来，仅靠“市长”的认可和“慰问”是远远不够的。不能不说，宜宾市的“出国考察式福利”与武汉市市长的慰问类似，都没有触及问题的本质，其意义只能停留在锦上添花。为什么这样说？因为选拔的这些人，都是“受到省、市表彰的优秀环卫工人”，而更多的环卫工人则只能把这种事当不关己的新闻。

在这种情况下，笔者不得不说，这种事除了好做政绩宣传外，难有什么实际效果。反而会因选拔中存在的问题而坏了初衷，比如，去年去逝港澳的，为何还要去新加坡？福利的集中化会不会让公费成了少数人的狂欢？

一方面，“出国考察式福利”只能是少数人的福利；另一方面，环卫工的工作环境依旧那么恶劣。而要真正解决问题，就需要“不患寡而患不均”的福利。实际上，环卫工之所

以不受人尊重，在于其待遇太低，试想，当环卫工拿着比较高的工资和

社会福利时，尊重环卫工良好氛围自然就有了，不是吗？



图片作者：美堂

拼图网站只是“懒政拼盘”的一味

王景曜



11月23日，有网友发帖称安徽石台县政府网站首页内容是类似网站页面的图片做的，由上下两张图片拼接而成，链接无法点开。此事被网友曝光后，该网站25日晚添加了一个公告，称正在升级改版，并提供了新的政府信息公开网址，但该网址仍打不开。

(11月27日《京华时报》) 基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司空见惯的毛病就是徒具一张“皮”，外表上浓眉大眼、琳琅满目，骨子里却在睡大觉。你假使在秋天里打开它，映入眼帘的信息没准还是农民在忙秋收。相比之下，石台县政府网站就更

离谱了。它不是在睡觉，而是纹丝不动地死了，上下两张天衣无缝的拼图，恰如其分地拼成一具完整“僵尸”。在这样一个煞有介事、诡计莫测的“政府网站”上，政府已经不复存在。

用两张图拼成一个甚至算不上网站的伪网站，石台县政府究竟图个啥呢？这问题很让人头疼。是想以掩耳盗铃的方式变相关闭原有的网站吗？这个他们应该不敢；是强制性信息公开制度让他们感到很不爽？也说不通。一方面，公开什么、公开的尺度有多大，全在自己掌控之中；另一方面，少了一个御用信息发布平台，岂不是也就少了一个可以自吹自擂的载体。政绩通常有两种出处：一是干，二是吹。

从截图反映的时间来看，该县政府网站已经以拼图方式“死”了大约一个把月时间了，更重要的是，对公众

而言，其死因不明。舆论曝光之后，官方才仓促给出三言两语的解释是“升级改版”，旨在解决政府门户网站与信息公开网“两张皮”二次录入问题。或许不排除确有这么回事，但相关马后炮的解释却是故障重重。

首先，不要说一个小小的县其政府网站，再大的网站升级改版我们也见识过，没听说得耗这么长的时间；其次，原网站与新网站之间，是不是非得整出这么个不伦不类的怪胎玩意来过渡？再者，所谓“页面征集意见”的改版后新网站，恰恰正是眼前截图拼成的死网站，既不换汤也不换药，截的是旧网站的两幅原版图形，拼出来的新网站新意在哪？公众就是想提个意见，鼠标又往哪儿点？

要说石台县政府出此下策，倒不至于明目张胆地愚弄百姓，更不至于

心怀叵测，因为基本没有什么好处可捞。管窥一斑，依我看，尽在天长日久、无所不包的散漫懒政作风，“拼图信息公开网”只是这种“懒政拼盘”上殊为怪味的一项。

不妨打开由该县自己提供的“现行信息公开网址”，浏览之下一目了然：自2008年3月24日首发信息至最新的2011年11月26日最新更新，三年时间里，他们几乎都是每个月集中一至两天发布全月信息，其中2009年6月22日至2010年1月27日这长达7个月时间里，信息发布一片空白，而今年1月5日这天竟然一口气发布了201条信息，更不可思议的是，其中一条发布的内容竟是2010年1月7日召开的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会讲话，滞后了整整一年！

校车安全标准“起点一定要高”

毕晓哲

11月27日，温家宝出席全国妇女儿童工作会议。温家宝强调，要预防和避免儿童各种意外伤害，特别要加强校园治安、消防安全和校车交通安全工作。国务院已经责成有关部门迅速制定《校车安全条例》。温总理要求法制办在一个月内制定出《校车安全条例》，也就是说，把校车安全问题真正纳入法制的轨道。这样才能引起人们的重视，并且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11月28日《京华时报》) 温总理提到的“一个月内制定校车标准”的要求，体现出来的是政府对校车安全的关切，在接下来即将要出台的“校车标准”上，笔者以为这个带有“节点”意义的“校车标准”，起点一定要高。

加拿大的校车被誉为世界第一安全校车，除了严格法规外，全国统一的规范标准从硬件上保障了孩子的安全。而德国交通校车的相关标准中规定，校车必须设立车站，且标志必须明显可辨。校车一定要在规定的车位停车，进出车站时，要用明显的灯光表示，此时其他车辆一律不准超越校车。当然，其他西方发达国家都有类似的“成功例子”，也确保了当地校车成为“事故率最低”、“世界上最安全的车辆”。就此，我们的校车制定标准上，先进的理念和标准的制定上，就应以一个“高标准”和“高起点”的制定标准来要求，这是确保安全的前提。当然，涉及配套设施制度、校车司机的管理培训约束等，也应是这个“标准”中不可缺少的部分。

其二，国内的校车新标准制定得越高，对校车生产企业和相关行业的发展越有利。一个高标准、高起点的校车标准，有利于生产企业引导和开发更先进的生产工艺，除了给企业带来更多的利润之外，也会促使企业增强竞争能力进而改进行业格局、推动行业进步。日前媒体披露一则事例我们或可信手拈来，比如德国与日本，在上世纪70年代，率先制定严格的污染排放标准，不少企业通过技术革新，找到新方法来达到甚至超过国家标准，在竞争中胜出，而那些不达标者被淘汰。10年后，当其他国家也制定出同样高的排放标准时，由于德国与日本企业已取得了先机，掌握了大量的排污技术，从而向其他国家输出技术与设施，赚得满满的。如果未来的国内企业能生产出“世界上最放心、最安全的校车”，首先在时下的标准制定上就必须“着眼长远”“起点要高”。

其三，什么样的标准，不是高标准还关乎政府形象。2010年制定的国内乳品标准，被公众指斥为“倒退25年”，且有诸多蛛丝马迹证明该标准被大企业所“绑架”，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部门形象。制定校车安全标准当然不能大可能被企业所干扰，但是不是让公众真正感受到来自政府的关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的真正负责，都需要拿出一个“过得硬”的高起点的标准来说话。